

东北大学理学院 2016 年暑期学术夏令营（更新）

东北大学理学院始建于 1923 年，历史悠久，包括中科院学部委员庄长恭教授、傅鹰教授，中科院院士方肇伦教授、澳大利亚工程院院士窦士学教授等多位我国著名专家学者曾任教于我院。目前学院设有化学、物理等一级学科博士点 3 个、二级学科博士点 14 个、辽宁省重点学科 4 个，辽宁省重点实验室 2 个。化学学科进入 ESI 排名前 1%。学院现有教职工二百余人，其中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 1 人，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 2 人，国家拔尖人才 1 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十余人。近年来承担的主要项目包括国防 973 重大专项课题、科技部 863 计划项目、国家杰出青年基金项目、国家优秀青年基金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大国际合作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基金项目等，每年在国际高水平期刊发表 SCI 论文 150 余篇。

东北大学理学院热烈欢迎有志学子报名参加 2016 年暑期学术夏令营，并期待在东北大学完成自己的硕士、博士学位，实现自己的梦想。

一、参加夏令营的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祖国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身心健康。
2. 毕业院校及专业须满足条件：

要求本科毕业所学专业为化学类、物理类、数学类、力学类（详见第六项）。

2017 年毕业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且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A 就读学校为“985 工程”重点建设高校。
- B 就读学校相应专业为国家重点学科。
- C 就读学校相应专业具有博士学位授予权。

3. 学习成绩优秀；在学期间曾从事科技活动、在学科竞赛中获奖或表现突出者优先。

二、报名程序

1. 报名时间：6 月 16 日—7 月 8 日。
2. 报名方式：登陆东北大学研究生招生管理与服务平台夏令营报名系统查询有关通知并提交报名信息。填写《2016 年东北大学夏令营报名信息简表（应届本科生）》（见附件一），在入营报到时提交至理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

三、资格审核

入营审核工作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重点考察申请者学业水平、科研能力和综合素质等。将于 2016 年 7 月 12 日前向入选者发放入营通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

放)，届时未接到入选通知的同学皆为未入选者，不另行通知。参加夏令营的同学须携带申请表及申请表中所涉及的相关证书、证明材料的原件以及个人学习成绩单原件参加夏令营选拔活动。

四、活动日程

时间安排 活动内容

6月16日 公布东北大学理学院2016年暑期学术夏令营活动方案

6月16日-7月8日 学员网上报名，资格审核

7月12日前 邮件通知活动入围者

7月19日 入围学员报到

7月20日 学术报告、专题座谈、与教师交流及考核

7月21日 参观实验室、离营

五、优惠政策

凡被录取的正式学员，若有意攻读我校研究生，可填写《东北大学2017年攻读研究生申请表》，在夏令营期间我们将组织专家组对相关学员进行考核，若考核通过，将享受优惠政策：

1. 如果学员取得所在院校2017年推荐免试资格，可被我校直接录取为推荐免试研究生，特别优秀者可申请直接攻博；
2. 如果学员没有取得推荐免试生资格，参加2017年全国硕士研究生统考，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相对应专业，若初试成绩达到我校相应门类的硕士研究生复试基本分数线，即可获得复试资格。

六、其他

1. 夏令营学员相关费用说明：

A. 伙食费：所有学员在暑期夏令营期间的伙食均由我院统一安排。

B. 住宿费：我院为就读沈阳市以外高校的学员提供住宿。

C. 交通费：就读沈阳市以外高校学员的来沈交通费报到时凭票给予报销；返程交通费在收到票据后予以报销；往返交通费上限500元（限火车硬座、高铁/动车二等座）。

2. 学员在夏令营学习期间发生的医疗费用及因个人行为导致的意外事故，由学员本人承担，学校将为营员办理人身意外保险。

3. 举办2016年暑期学术夏令营活动的硕士专业为：

数学类：基础数学、计算数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应用数学、运筹学与控制论

物理类：理论物理、凝聚态物理、光学、无线电物理

化学类：无机化学、分析化学、有机化学、物理化学、高分子化学与物理、应用化学、化学工程（专业学位）

力学类：一般力学与力学基础、固体力学

4. 我院 2016 年暑期学术夏令营工作，如有与国家、学校政策相冲突之处，以国家、学校政策为准。
5. 若发现申请材料有虚假成分，即取消申请人一切由此获得的利益，并保留追溯的权利。
6. 报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李老师，电话：024-83687647，email: libo@mail.neu.edu.cn
7. 本方案解释权属东北大学理学院。

东北大学理学院

2016 年 6 月 15 日